

從聖神修院的經驗看修院培育

夏志誠主教

作為一間教區修院，天主教香港教區聖神修院的使命十分清晰，就是培育修生們成為忠心跟隨主的門徒，好能在日後領受的司鐸職務上，肖似領袖兼善牧的耶穌基督。按教宗聖若望保祿二世的宗座勸諭《我要給你們牧者》指示，在培育工作和聖職生活中有四個面向同時相互影響著：人格、靈修、智力及牧民。每個培育範圍的目的均在於使修生的心肖似基督的心。本文將根據修生不同的培育階段，從上述四個範圍，跟大家分享其中的要點。

先修班階段

這是修生進入修院的第一年，是他認識修院和生活適應的時期，不管之前他對修院認識多少，或參與過多少次修院安排的活動，始終在進入修院，成為正式的修生的時候，是一個重大的生活轉變。

先修班階段的培育，重點在於使修生進一步認識自己，分辨個人的召叫，並且認識教會對司鐸候選人的期望。他需要在每天的實際生活中，體察自己是否適應團體，也就是在

紀律下生活，與人相處，合作互助等等。與此同時，也會安排他有較多獨處祈禱的時間，好能在轉變中整合，讓靈性生命得以成長。

團體生活是人格培育的一個重要場所，修生對修院生活的投入，願意以修院為家，學習把往常的生活模式和關係放下和交托，都是這一階段人格培育的重點。一些看似比較表面的細節，諸如生活上的自理、愛護修院公物、談吐和禮貌等等，有時都得有需要提示。似乎為今天在家庭中少有兄弟姊妹的年代，是個值得留意的地方。

此外，近年我們更會借助一些外間的相關課程，例如：人格成長、家庭重塑等工作坊，給予修生在人格培育方面更多機會。

除了修生們之間的團體生活外，修生與培育團的相處，也是在這個階段十分重要的一環。修生向院長、神師等開放自己的身心靈狀態，經常是反映他對天主的開放，及對回應聖召的認真程度。

靈性方面，修生會從神師那裡，獲得有系統而且貼身的靈修指導，並會為他刻意安排較長的個人獨處退省的機會，好能培育有深度的祈禱經驗。的確，若欠缺了與主深密的個人關係，職務只會變成純粹的工作，難以產生轉化生命的力量。

知識方面，主要在於基礎性的，例如：認識司鐸聖召、如何用日課祈禱、靈修入門及教理重溫等等，目的是較正聖召的方向，協助投入團體生活並準備之後的神哲學學習。牧

民方面，修生會被安排到安老院服務，目的是為培養一份為最小兄弟姊妹服務的態度。

哲學階段

度過一年的先修班，修生應該已經熟習和把握到修院生活的節奏，並且對自己的修道聖召更加肯定，與主的個人關係更加親切緊密。

人格培育方面，會安排修生對團體生活有更大的投入，邀請他承擔一些職務，或是團體的學長，或是代表團體對外接觸、開會等的工作，藉此使修生對自己的優點、缺點有進一步的了解及接受，並增加團體感，為團體建設作出貢獻。

靈修方面，培育的重點會漸漸強調修生的主動參與。培育團及神師等固然給予靈修指導，但修生需要學習對自己的修道聖召、生命成長等負責。這裡所指的成熟度，需要表現在日常的個人及團體生活中，包括祈禱及禮儀生活，對聖言、聖體的愛慕等等。隨著與主關係的深化，修生與他人的關係，及與教會的關係亦應隨之深化。由於修生是司鐸候選人，具備一份深邃的教會感是至關重要的，這無疑應該是整個培育工作中的重點之一。

進入修院之前，很少有修生會讀過哲學，而且部分修生可能離校已好幾年，要重拾書包，總是個困難。因此，在這階段，培育團中負責學業的神父就大派用場了。他適時的指導，有力的鼓勵和實用的忠告，為修生都是十分重要的。至於修生，也需要對課程表示興趣和用心學習。在課堂上積極

參與分享和討論，課堂外與其他修生互相砥礪，並且主動學習。很多次，學習的認真程度也反映修生對修道的堅定程度。牧民體驗方面，我們會安排修生到醫院、監獄、青少年中心及勞工中心等，去接觸社會不同階層的人士，擴闊他們的人生閱歷，深化對生命的反省，為將來接受的牧職作好準備。

神學階段

這已是修生在修院的第四年了！培育的重點在於給予修生足夠的空間，及必要的引導，讓他積極負起自我培育的責任，與培育團合作，共同尋找天主在他身上的旨意。因此，在人格成長方面，修生要表現出生活的平衡，是自己生命的好管理人，有能力處理壓力，面對困難。展現在團體生活當中時，他應漸漸培養一份仁慈、明智、節制及友愛的態度，堅守信念，卻不失對建設性批評的開放。

靈修方面，藉著分階段的領受「讀經職」和「輔祭職」，及藉著神學知識的陶冶，修生應該逐漸體會到在與主的個人關係裡，教會臨在的重要性，更希望能培育一份為兄弟姐妹靈性成長的承擔感和使命感。修生除了藉神學知識深化對主的認識，加強與主的感情之外，更要嘗試將所學習到的加以消化，以一般教友能懂的方式跟他們分享。相關的牧民體驗，在這一階段都會安排修生到堂區實習，目的就是讓他們有學以致用的機會，並且能藉此更肯定自己鐸職的聖召，進一步準備好快將領受的執事職及司鐸職。

在攻讀神學的三年期間，修院會讓修生在神一之後，作

一年的牧民年，全時間的在堂區體驗。經驗告訴我們，經過這一年較全面而深入的牧民實習，修生在多方面都會有所成長，對讀神學有莫大的裨益。

執事及新鐸階段

雖然執事期是個一般為時不會太長的過渡階段，但其培育重點仍然是不容忽視的。領受執事職之後，修生需要決定性的離開修院，離開生活多年的修生團體，在堂區生活，並且承擔起教會賦予他的職務。

這上述的一切，不能說不是個很大的轉變。這階段需要幫助執事將多年來所學習到的價值觀內化，培育健康的教會感，尊重教會長上，並能與其他神職人員衷誠合作，為兄弟姊妹服務，準備領受司鐸職。

由於執事的全部生活及工作的時間均在堂區，因此，本堂神父在這一階段自然成為重要的一位培育人員。修院培育團必須與他保持密切的聯繫，好能對執事的多方面情況及進展有具體的掌握。

一般而言，修院培育團都會安排修生在神學的第三年起至執事職及領司鐸職之後的一、兩年，在同一堂區從事牧民實習及服務，並且慎選有德有能的本堂神父來陪伴及指導修生，務求在這修院培育的最後階段，能夠讓接受培育的修生圓滿完成。

由於培育是終生的事，所謂：「活到老，學到老」，所以近年修院培育團開始了定期與領鐸職兩年內的新神父面談

分享的做法，希望這樣能進一步給他們陪伴，從培育的角度給他們支持。

結語

教廷聖職部於 2016 年出版了《司鐸聖召的禮物——司鐸培育基本方案》，當中提到：

這是一個需要培育團隊與天主聖神合作的歷程，同時，還要保證在不同培育範圍之間保持合理的均衡。(92 號)

每一位踏入聖神修院的修生，實在都是天主送贈給我們培育團的禮物和責任。願我們都能克盡己職，與天主聖神合作，讓每一位學成而踏出修院的修生，都成為香港教區稱職的牧者。 □